

济南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

2022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选拔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济南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相关规定，现将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 2022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选拔录取工作的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招生类别及计划

招生类别为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招收计划按照学校下拨指标招生。

二、招生导师条件

1、招生导师应具备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详见：
<http://2021.yzadm.ujn.edu.cn/Page/Bszsml/index>

2、招生导师应有重要的科研项目及足够的科研经费。

三、工作办法

（一）招生考核组织

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监督、考核本学科专业的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方案。考核专家组由 5 名以上博士生指导教师组成。

（二）考核办法

考核工作组成员根据招生专业的实际情况采取基本条件审核与专家面试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申请者进行选拔，考核专家组成员分别对申请者的考核情况进行打分，所有考核内容都应有可以复查的考核记录材料并留存备查。

1、基本条件审核，如同时符合以下（1）、（2）、（3）项条件的考生列为第一类。

（1） CET-6 成绩 426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 6.0 分及以上，或 TOFEL (IBT) 成绩 80 分及以上；

（2） 硕士阶段学习成绩优秀，学位课平均成绩 75 分以上；

（3）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一区（或化工三大期刊：AICHE Journal， Chemical Engineering Science， Industrial & Engineering Chemistry Research）收录非综述期刊论文 1 篇、或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收录 3 篇（至少 1 篇 SCI 二区非综述期刊论文）、或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收录期刊论文 5 篇。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考生，列为第二类。

2、专家面试考核分为三部分：外语水平、基础综合素质和专业创新能力。各部分均实行百分制，考核总成绩满分 300 分。

（1） 外语水平测试（满分 100 分）

通过翻译、介绍部分代表性工作、回答问题等方式进行测试，并作为英语成绩记录。

（2） 基础综合素质与专业创新能力（满分各 100 分）

利用 5-8 分钟时间陈述自己科研工作、研究背景，并就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分析。考核小组根据学生陈述和答辩情况，就学生的基础综合素质及专业创新能力进行考核。其中，基础综合素质主要考察学生基础知识、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学术研究的敏锐度、道德品质等；专业创新能力重点考察学生对本学科前沿

知识了解情况及学生的科研素质和培养潜力。

（三）录取

专家考核组成员现场独立无记名打分，所有考核组成员对申请人每部分打分后的平均分记为申请人各部分成绩，三部分成绩总和为考核总成绩；其中每部分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不合格考生，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专家考核组根据考生综合能力鉴定成绩（考核总成绩之和 \div 3）进行分类排序，第二类合格考生排在第一类合格考生之后。每位导师原则上招收博士生不超过1名。根据考生综合能力鉴定成绩及师生双向选择进行录取。

四、申请材料

（一）考生须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博士网上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考试方式选择“申请考核”，申请者须如实、准确填写信息，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式 7 份。

（二）个人陈述书。内容包括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

（三）推荐书。有至少2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书面推荐意见。

（四）本科毕业证、学位证和研究生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所在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出具的在学证明）。

（五）本科及研究生阶段成绩单。由考生所在学校本科、研究生

管理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非应届毕业生也可由考生档案所在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

（六）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七）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摘要（应届生）。

（八）在重要核心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复印件，以及其他可以证明本人能力或成就的材料，如专利等。

五、材料报送

申请人应如实提供上述所列申请材料并将满足条件的所有申请材料通过邮件（邮件主题：考生姓名 + 申请考核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化学化工学院 chm-rg@ujn.edu.cn；前沿交叉科学研究院 ujn-iair@163.com；智能材料与工程研究院 ila-liuuyy@ujn.edu.cn）进行审核。请申请者严格按照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要求进行材料提交，逾期将不予受理。

六、相关说明

1、体检：以《济南大学2022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安排为准。

2、如发现申请人存在提交虚假材料、学术不端、作弊及其它违纪行为，学校将根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相关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七、其它

1、本方案如与国家、学校有关规定相冲突时，执行国家、学校规定；

2、未尽事宜，执行国家、学校的相关规定。

各招生学院（科研平台）联系电话：

化学化工学院	82765474
前沿交叉科学研究院	82767046
智能材料与工程研究院	18363034851